

中央圖書館

宋史研究集

第十八輯

國立編譯館主編

中華叢書

宋史研究集

第十八輯

國立編譯館主編

中華叢書 宋史研究集第十八輯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初版

全一冊 精裝 新台幣 貳佰貳拾元
平裝 壹佰捌拾元

主編者 國立編譯館

編審者 國立編譯館中華學術著作編審委員會

編輯者 宋史座談會

出版者 國立編譯館

地址：臺北市舟山路二四七號
電話：三六二六一七

印刷者 三軍大學印刷廠

編輯小啓

宋史研究集第十八輯收有宋史、西夏史論文一十三篇，都三十萬言。論其內容，有關政治、社會、經濟、教育、軍事、名蹟與史料等方面。作者簡歷以姓氏筆劃爲序簡介如次：

王民信 國立台灣大學文學院圖書館主任

王德毅 國立台灣大學歷史系、所教授

朱重聖 國史館纂修、中國文化大學兼任教授

宋 晞 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教授兼文學院院長

李弘祺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高級講師

金中樞 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所教授

程光裕 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系、所教授

黃敏枝 國立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副教授

黃寬重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

葛紹歐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系教授

葉鴻瀾 淡江大學歷史系副教授

蔣義斌 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系副教授

遲景德 國史館纂修兼處長、政治大學歷史系兼任教授
承他們賜文，特此申謝。

宋史座談會已舉行至第九十五次，到第一百次座談會時，計劃擴大舉行，予以慶祝。

宋史座談會宋史研究集編輯小組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四月十五日

宋史研究集 第十八輯 目錄

編輯小啓·····	遲景德·····	一
宋徽宗的決策避敵與內禪·····	蔣義斌·····	二九
史浩與南宋孝宗朝政局——兼論孝宗之不久相·····	李弘祺·····	七九
宋代官員數的統計·····	黃敏枝·····	一〇五
宋代兩浙路的寺院與社會·····	金中樞·····	一四五
宋代幾種社會福利制度——居養院、安濟坊、漏澤園·····	宋晞·····	一九九
明州在宋麗貿易史上的地位·····	朱重聖·····	二一一
宋代太學之取士及其組織·····	葛紹歐·····	二六一
宋代四川地區的州縣學·····	黃寬重·····	三四九
南宋時代邕州的橫山寨·····	葉鴻灝·····	三八九
淺探北宋兵器之一——「槍」的種類及其用途·····	程光裕·····	四一五
宋代明州之著名山寺·····	王德毅·····	四五三
宋元地方志的史料價值·····	王民信·····	四七五
「西夏」國名雜談·····		

宋徽宗的決策避敵與內禪

遲景德

一、前言

宋徽宗宣和七年冬，金兵兩路大舉入侵，對宋而言，眞乃生死存亡關頭。宋因久於太平，不善戰守，而禦敵乏力。當此危急之際，君臣所醞釀的應對之策，乃是出幸避敵，走爲上策。惟在出幸未行之前，突然又決策內禪，傳位于皇太子。如此一來，使徽宗以皇帝出幸變成太上皇出巡，而皇太子受禪即位之後，則以皇帝至尊留守京師。換言之，避敵之計一變而爲堅守之策。其轉變的前因後果及經過內情，鮮有詳論者，故不揣謬陋，擬予探究，因成此文。

本文研究範圍，以金兵入侵爲始，次則研討宋朝在金兵入侵的壓力下的反應，以及其避敵政策的實施，復深入論究避敵之計轉變爲內禪的原委，而止於評論欽宗的即位。

二、金兵入侵

女眞爲我國東北荒寒地帶的少數民族，族性驚動，耐勞苦，善戰技。在遼政窳敗之際，奮然崛起而建國，國號大金，數年之間，迅速擴張，在戰無不勝，攻無不克的經歷中，將帥趾高氣揚，野心勃勃。而宋與金結盟夾攻遼，每戰必敗，暴露衰弱之徵，引起金人的輕侮之心。加以宋君臣的昏庸無識，應付失宜，接待金使，誇富逞財，粉飾闊綽，遂引起金人的貪心，以爲宋朝徒擁大國之名

，實不堪一擊，此爲金人滅遼後決心南侵的原因之一。再者，金於滅遼後，以少數民族統治大遼故國的廣土衆民，必有難治反動之虞，發動侵宋，揮番漢軍南下，轉移目標，對於故遼境內實有撫綏安定的助益，此亦爲金人決心南侵的原因之一。

自宋金結盟夾攻遼，乃至遼亡以後，其間兩方發生殊多的糾紛與衝突，諸如宋納叛將張覺（穀），入侵平州，童貫、郭藥師治兵燕山，宋不遣返叛亡人口，輸送歲幣衍期，以及趙良嗣承諾予金人糧二十萬石未如約給與等事，皆爲金人興師伐宋的藉口。

宋徽宗宣和七年（金太宗天會三年）八月壬子，金太宗「詔有司揀閱善射勇健之士以備宋。」（註一）其實，所謂備宋，是在準備南侵攻宋，因爲同年十月甲辰，即「詔諸將伐宋」了。以諸班勃極烈杲兼領都元帥，兵分兩路侵宋：

西路：自西京入太原，移寶勃極烈粘罕兼領副元帥先鋒，（註二）經略使完顏希尹爲元帥右監軍，左金吾上將軍耶律余睹爲元帥右都監。

東路：自南京（平州）入燕山，以太子郎君幹離不爲南京路都統，闍母副之，知樞密院事劉彥宗兼領漢軍都統。（註三）

此道詔令下達後，旋對南京路都統人選予以更改，即以闍母爲都統，幹離不監戰事。這是由於幹離不的請求，以爲闍母屬尊，是他的叔叔，不宜爲己之副。（註四）事實上，幹離不以太子郎君的身分，既監戰事，仍由其主持東路軍事。所以說：

金人既得契丹地，因分兩道，燕山之東，平營一帶，幹離不主之；雲中之西北，粘罕主之

。（註五）

金人兵分兩路侵宋，是經過周密計劃的，因為瞭解宋方「獨西兵可用」，故其進兵，擬以粘罕一軍下太原，取洛陽，目的在絕西兵援路，並防宋徽宗幸蜀。而用幹離不一軍取燕山、真定，直掩宋之都城汴京，最後兩軍會於汴京，困圍逼降。（註六）

金人在「詔諸將伐宋」之前，為配合南侵計劃，曾以故遼天祚帝成擒，遣使至宋告慶，藉機以探虛實。

（宋徽宗宣和七年）九月壬辰，金國以天祚成擒，遣渤海李孝和王永福來告慶，是日至國門，詔宇文虛中、高世則館之。其實，虜將舉兵，先使覘我也。（註七）

宋朝廷在金使到來時，竟然毫無警覺，仍以友邦大國使節賜宴款待，禮盡優渥。可是此時邊防守臣對於金兵即將入寇已有覺察，河東、燕山均有情報至朝廷。

在河東方面，金人經營南寇的情報奏至朝廷，徽宗愚昧無警惕心，仍寄望金人依約交割雲中地，促河北、河東宣撫使童貫速往料理。

時河東奏：粘罕至雲中，頗經營南寇。詔童貫再行宣撫。貫既受詔，未即行，會（太原守）張孝純奏，金人遣小使至太原，欲見貫議交割雲中地。上頗信之，詔趣貫行，無留。（註八）童貫至太原，對於粘罕至雲中經營南寇之說，未即置信，故遣馬擴、辛興宗詣雲中，出使粘罕軍，交涉歸還蔚、應兩州，飛狐、靈邱兩縣，並藉機窺其有無南侵意圖。

馬擴、辛興宗等至金軍中見粘罕，提出歸還地土要求，粘罕倨傲至甚，但責宋朝「已違誓書，

陰納張穀，收接燕京逃去職官戶口」，至於歸還蔚、應二州，飛狐、靈邱兩縣，粘罕則云：「山前山後我家地，復奚論汝家州縣，創數城來可贖罪也。」這些跡象，在馬擴等看來，足以顯示金人確有絕好入侵意圖。馬擴等返回，據實報告童貫，請速作提防。童貫此時雖然相信金人入寇的可能，却未採取應有的防禦措施，而「陰懷遁歸意矣。」（註九）

在燕山方面，對於金兵大舉南侵，亦早有警訊報至朝廷，惜乎朝廷大臣昏庸，而竟以郊禮近，匿不以聞。

（宣和七年）九月二十七日乙未，清化縣權鹽場申燕山府言：金人引大兵前來，虜掠居民，焚燬廬舍。時宣撫使蔡靖與轉運使呂頤浩、李與權等修葺城隍，團結人兵，以爲守禦之備，使銀牌馬飛報朝廷，兼關合屬去處。是時大臣以爲郊禮在近，匿不以聞，恐礙推恩奏荐，事畢措置未晚。但以大事委邊臣，未嘗以廟謀留意。（註一〇）

燕山的防守主力，乃是故遼降將郭藥師的常勝軍。而郭藥師專橫跋扈，順逆不定。史稱：「（藥師）專制一路，增募兵號三十萬，而不改左衽。」（註一一）其常勝軍亦肆橫日甚，目無朝廷。叛宋之跡，很是明顯，至有告變及得其通金書者，宋朝廷仍不省。迨幹離不大軍至，郭藥師遂降。

（宣和）七年十二月，（燕山府路安撫使兼知燕山府事）詹度言：藥師膽視不常，趣向懷異，蜂目鳥喙，怙寵持功，逆節已萌，凶橫日甚。今聞與金人交結，背負朝廷，與禍不遠，願早爲之慮。始詔遣官究實，而金兵已南下，破檀、薊，至玉田。……幹離不及郊，藥師帥軍官迎拜，遂從以南。（註一二）

郭藥師降金，燕山既失，影響至大，宋軍無力防守，此後，幹離不揮軍直指汴京，進兵頗速。

三、宋無對策

金兵兩路大舉入侵，情勢危急萬分，而徽宗與當權大臣對於事態的嚴重却懵昧未作理會。嗣以金使到來，明告興兵，並提出索求，始不得不接受這種事實，而又惶然失措，無所對策。

粘罕至雲中，遣使至太原，責宋背盟，告以興師問罪，要求割河東、河北於金，以大河（即黃河）爲兩國國界。宣和七年十二月壬寅：

金國使副王介儒、撒拇至太原，出所齎書，說張穀渝盟等事，及太子、國相已興兵，其詞甚倨。童貫亦厚待之，曰：如此大事，何不早告我？撒拇曰：軍已興，何告爲？國相軍自河東路入，太子軍自燕京路入，不戮一人，止傳檄而定耳。馬擴曰：兵凶器，天道厭之，貴朝滅契丹亦藉本朝之力，今一旦失盟，發兵相向，豈不顧南朝百年積累之國，若稍飭邊備，安能遽侵？撒拇曰：國家若以貴朝可憚，不長驅也。移牒且來，公必見之，莫若勸童大王速割河東、河北，以大河爲界，存宋朝宗社，乃至誠報國也。貫聞之，憂懣不知所爲，即與參謀宇文虛中、范訥，機宜王雲、宋伯通等謀赴闕稟議。乙巳，童貫自太原逃歸京師。（註二三）

據上所述，童貫在聞聽金使之言，或許以爲金兵入侵，繫乎全國安危，宋室存亡，尤以割地要求，茲事體大，非河北、河東宣撫使所能專決，故亟謀歸朝稟議，以籌完全之策。但是，他實在不該毫無任何防禦安排與佈置，即一走了之。太原守張孝純爲之喟嘆！宋史童貫傳云：

是年，粘罕南侵，貫在太原，遣馬擴、辛興宗往聘以嘗金，金人以納張覺（穀）爲責，且遣使告與兵，貫厚禮之，謂曰：如此大事，何不素告我？使者勸貫速割兩河以謝，貫氣概不能應，謀遁歸。太原守張孝純諄之曰：金人渝盟，王當令天下兵悉力枝梧，今委之而去，是棄河東與敵也。河東入敵手，奈河北乎？貫怒叱之曰：貫受命宣撫，非守土也，君必欲留貫，置帥何爲？孝純拊掌嘆曰：平生童太師作幾許威望，及臨事乃著縮畏懼，奉頭鼠竄，何面目復見天子乎？（註一四）

童貫遁歸朝廷，河東局勢急轉直下，十二月庚子，粘罕下朔州，戊申，克代州，戊午，圍太原。耶律余睹復破宋河東、陝西援兵于汾河北。（註一五）

郭藥師叛降于金，消息傳至京師，徽宗「猶秘其事，議封爲燕王，割地與之，使世守，而已無及。」（註一六）如此措施，實在令人費解。迨知中山府詹度奏金人分道入寇，一日連三奏，朝廷始爲之失色。（註一七）此時，金遣使至宋京師，態度傲慢，盛氣凌人，不僅逼宋割地，且要宋稱臣。而宋朝的當權諸臣竟然惶悚失措，既不敢引見天子，亦無禦敵良策，應對金使顯示的懦弱至極。

金人又遣兩使來，大臣不敢引見天子，遂創以小使之禮，大臣自見之於尙書省廳事，昔未有此也。纔就位，遂大不遜曰：皇帝已命國相與太子郎君弔民伐罪，大軍兩路俱入。白時中、李邦彥與蔡攸等俱失色，不敢答，徐問如何可告緩師者，使人因大言曰：不過割地稱臣爾。大臣又俱失色，不敢答，遂譏厚其禮而遣之。攸弟條說攸曰：此覘我爾，無過揣我虛實強弱，宜以行人失辭而斬其使，使虜罔測，不然，且囚之，不可使知吾情實。攸不聽，蓋執政議恐激其

兵之速也。(註一八)

不過，若說宋朝君臣對於金兵兩路入侵，遣使威逼割地稱臣，全然無對敵之策，也決非事實。他們此後所採用的對敵之策，不是積極的強硬抗禦，而是消極的求和緩師與逃避敵鋒。

四、但謀避敵

金兵節節進逼，幹離不進軍尤其快速，情況愈來愈危急，宋朝君臣不能再等閒視之。於是，在宣和七年十二月中旬以後，採取了一連串的應對措施，茲分別論述如下：

(一) 李鄴出使金軍

宣和七年十二月八日，通直郎、陝西轉運判官李鄴上書具論強敵情偽，丐請奉使議和。徽宗聞知大喜，獎借甚至。鄴求予金三萬兩，朝廷頗難之。或以若能破財消災，議和緩師，也是值得的，遂決定遣鄴借給事中出使金軍講和，並出祖宗內帑金甕二，各五千兩，共一萬兩，命書藝局銷鎔爲牌子，授鄴携往金軍。(註一九)至於宋朝決定遣鄴出使的時間，據三朝北盟會編云，係在是月中旬。「先是，十二月中旬，聞賊馬逼近，遣李鄴借給事中奉使講和。」(註二〇)宋朝此時決定遣鄴出使，其使命祇是輸金以求緩師。在宋而言，輸金以求緩師，不過是爲了爭取禦敵或避敵的時間而已。惟鄴雖受命出使，却未即成行，至二十二日，復有「論以將內禪，且求和」的新使命。資治通鑑長編紀事本末云：「十二月(二十二日)己未，通直郎、陝西轉運使李鄴借給事中使金人，論以將內禪

，且求和。」（註二）由是可知，郭出使成行必在二十二日之後，而其使命，初定爲輸金以求緩師，復有「論以將內禪，且求和」，顯示着短短數日內宋朝內部應對金兵入侵政策的形成過程。

按金人兩路大舉興兵侵宋，既意圖逼宋稱臣，割河北、河東，以大河爲兩國新國界，則宋的遣使輸金以求緩師的策略，可以想像的到，金人絕不會因而輕易休兵。所以說，宋的作法乃是一廂情願，斷難收到緩師的效果。至於「論以將內禪，且求和」，更爲荒謬，以內禪爲求和條件，不啻徽宗向敵人承認過錯，引咎爲之。從而，可知宋的如此作法，不僅顯露己方的怯弱，而且助長金人的貪婪野心。

（二）除皇太子開封牧

宣和七年十二月二十日丁巳，徽宗御筆：「皇太子除開封牧，餘依故事，付翰林草制。非左右大臣建明，出自朕意。」（註三）此道御筆係在強敵入侵、國勢危殆之時頒出的，顯然非比尋常，似乎別有用意，因此值得加以研討者有二：

第一、當此危急關頭，除皇太子爲開封牧，令人懷疑，似乎徽宗有意以皇太子掌治京師之任，以便自己出幸避敵。這種揣測，應屬事實，因爲徽宗的出幸此時已在積極準備中。試觀三朝北盟會編的紀述：

朝廷聞賊馬逼近，便遣李鄴借給事中奉使講和，召天下勤王之師，且令皇太子爲開封牧，宰相日赴都堂聚議易置東南，宰臣具舟楫運寶貨爲東下（計），有司已擇二十六日視開封牧事。

○(註二三)

惟開封牧的地位與權力，既不高也不重，所以輔臣擔心皇太子以開封牧留守京師，號召天下，其位權實嫌不足。於是，進而建議皇太子監國。

輔臣奏請皇太子監國，上允從。進東宮，置師保及僚屬，盡以侍從兩省官兼領。上曰：三省、樞密院官屬留京師，從皇太子，百司皆不可動。輔臣乞量差屬從臣僚，上命取紙筆，自批太宰白時中兼領樞密院使爲行宮使，右丞（宇文）粹中兼中書侍郎爲行宮副使。輔臣請差提舉行宮事務等官四員，上曰：京師事體今日允宜增重，行宮無事，祇須兩員，給舍、六曹、台諫皆不必備，有所降指揮事，止令三省、樞密院行司出劄子直下諸處。于是止差提舉事務官兩員。

○(註二四)

由此可知，徽宗御筆除皇太子爲開封牧，以至允從輔臣建議皇太子監國，乃是爲其出幸避敵所作的安排。

第二、御筆除皇太子爲開封牧，好像徽宗在金兵入侵的壓力下，臨危而倦勤，擬予內禪的前奏。尤其此道御筆的最後兩句話：「非左右大臣建明，出自朕意。」似乎有意特加說明，不是受左右大臣的鼓動或挾持而爲之的，以避免臣民妄生疑心。蓋內禪乃大事，必須出自皇帝自己的意願，今既以皇太子除開封牧做爲將要內禪的步驟，則左右大臣是絕不可置喙的。此種推測，似可成立，況且，尚有一事可資佐證，即在此道御筆頒出之次日，即二十一日，皇太子入朝晉見徽宗，徽宗的賜予，亦暗示有內禪之意。

戊午，皇太子入朝，上有旨令去太子所佩魚，賜以排方、玉帶，排方、玉帶非臣所當服也。上又賜太子以小殿直二人，太子既拜賜，而二宮嬪入見，太子視之曰：我要阿底作甚？蓋上即位，欽聖皇后以二侍人賜之，上時已有內禪意，故踵前跡而有是賜。（註二五）

其實不然，徽宗的賜與，祇能說含有內禪之意，絕不能解釋為已經決定內禪。更且，若是徽宗此時真的已經決策內禪，則他根本不必御筆除皇太子為開封牧，也不必從輔臣建議又命皇太子監國，因為皇太子如果受禪即位為皇帝，則開封牧、監國等職位皆無必要。所以，除皇太子開封牧、監國等，不應該是徽宗內禪所必須經過的步驟。何況，敵兵入境，情況十分危急，如要內禪，就直接內禪好了，毋須先除皇太子開封牧、監國，而後才可內禪。從而可知，除皇太子為開封牧，以及命其監國，與內禪應無關係，而是為了徽宗的出幸避敵所作的安排。

（三）下罪己求直言詔

童貫於宣和七年十二月十六日自太原遁歸京師，（註二六）朝廷正在議下求言詔，而「詔本數改易，未欲下也。」（註二七）童貫既歸，於是預議此事，遂用其參謀宇文虛中草擬求言詔稿。蔡攸北征紀實云：

貫奉命宣撫河北、東諸路，及其遁也，無上命而遽還，宰相及樞密府咸不能詰，方引之都堂，與共商議下求言詔，又不召翰林學士，乃用貫之參謀宇文虛中草詞，大凡皆不正。（註二八）至二十一日，徽宗召見宇文虛中，虛中呈上之詔稿，不是單純的求言詔，而是罪己求直言詔。此事